

证券代码：832491

证券简称：奥迪威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表决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2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曙光
6. 会议列席人员：梁美怡（董事会秘书）、李磊（财务负责人）、蔡锋（监事会主席）、周尚超（监事）、马拥军（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2021年第三季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经审计核查，发现前期会计处理中存在差错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和规定，公司对前期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更正后的财务报告更能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9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文全、田秋生、刘圻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2021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 2020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18 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2018 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19-013）、《2019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96）、《2019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0-065）、《2020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97）、《2020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0-067）、《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98）、《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0-089）、《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99）、《2020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15）、《2021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100）、《2021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文全、田秋生、刘圻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工作需要，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现拟对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予以确认。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文全、田秋生、刘圻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工作需要，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文全、田秋生、刘圻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工作需要，公司编制了《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文全、田秋生、刘圻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本次会议第二、三项中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所涉事项。同步开设网上投票方式供参会的投资者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之独立意见》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8 日